劳务派遣服务询价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预算金额

50元/人/月（大写：伍拾元/人/月）

二、采购内容

1.根据甲方的要求和条件，按时派遣甲方需要岗位的人员，并以签订劳动合同的方式与派遣员工建立劳动关系。与派遣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需符合国家、地方的相关法律及规定。

2.负责对派遣人员进行派遣前的政策、法律教育，职业道德培训，提供必要的建议和指导，如实介绍甲方情况，并要求其派遣人员遵守甲方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如劳务派遣人员违反法律、法规、甲方企业规章制度或操作规范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积极协助甲方向责任人追偿。

3.应为派遣至甲方的人员办理派遣手续，每月收到甲方支付社会保险费用后，应及时做好保险缴纳工作。

4.如遇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调整，负责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做好各项保险缴费金额调整工作。

6.为员工办理各项社会保险，甲方每月按时支付相应的社会保险费用。

7.收到甲方支付的派遣员工工资费用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完成派遣员工工资发放工作，并代扣代缴员工个人所得税。

8.负责为甲方支付的派遣费用开具黑龙江增值税发票，并提供派遣费用的明细表。

9.负责向哈尔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有关部门办理工伤认定、报销及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范围内有关待遇的申领工作。

三、其他要求

1.人力资源服务公司应当提供执业许可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人力资源服务公司概况及履约能力材料。

3.劳务派遣方案：包括劳务派遣工作流程、人员配备、服务承诺、针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方案等。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总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年（含），合同逐年签订，合同一年到期后，甲方视中标商上一年度提供服务的考评及财政预算安排情况确定是否续签。

五、付款方式

此项目报价为单人单月服务费，具体结算以实际服务人数为结算依据。每月服务结束后支付实际产生服务费。